

國立聯合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五樓第四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會議主席：韓主委欽銓

壹、宣布開會

貳、主席報告

參、提案討論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請審議 102(一)通識選修開設課程。

說明：1. 102(一)日間部新開設通識課程一共 22 門，進修部新開設課程共 5 門。
2. 102(一)日間部曾開設通識課程申請共 90 門，進修部曾開設課程申請共 35 門。
3. 已通過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。(如附件一)

決議：1. 新老師開課及新開設課程，首次僅限開設一門。
2. 曾開設課程徐子凡老師法律與生活及徐正戎老師生活與法律，課程名稱要一致。
3. 曾開設課程何智勇老師刪除一門課程。
4. 曾開設課程徐義權老師刪除一門課程。
5. 曾開設課程楊醒輝老師刪除一門課程。
6. 新開設課程蔡怡玟老師環境心理學、環境美學刪除一門課程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語文中心

案由：請審議 102(一)語文中心選修開設課程。

說明：1. 日間部英文選修課課程 14 門，進修部英文選修課課程 1 門。
2. 日間部法文選修課課程 3 門。
3. 日間部韓語選修課課程 3 門。
4. 日間部日文選修課課程 8 門。
5. 已通過語文中心課程委員會議。(如附件二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共同教學中心

案由：請審議 102(一)體育教學組選修開設課程。

說明：1. 依據「體育課程實施辦法」第三條規定開設體育選修課。
2. 102(一)開設課程，計 17 門。
3. 已通過共同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議。(如附件三)

決議：劉坤明老師開設選修課程刪除，共計 16 門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共同教學中心

案由：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體育課程「基礎游泳班施行細則」修訂案。

說明：體育課程「基礎游泳班施行細則」及修正一覽表，如附件四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共同教學中心

案由：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體育課程「健康體適能班施行細則」修訂案。

說明：體育課程「健康體適能班施行細則」及修正一覽表，如附件五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散會